112 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篩選測驗作業說明

一、測驗對象與科目:

- (一)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轄內國民中小學校(含國立學校),依科技化評量系統(以下稱評量系統)公告之應提報比率,安排 1-8 年級學生完成測驗。
- (二)由學校提報應參加篩選測驗之學生,其辦理方式規定如下:
 - 1.112年4月12-28日,於評量系統開放各校查閱與申請調整應提報比率, 以及確認(或調整)篩選測驗方式。各校應依評量系統公告之各科、各年 級應提報比率,安排學生完成測驗。
 - 2.前項參與測驗學生人數,為該年級全校學生總數×應提報比率,並以無條件進位計算。
 - 3.各校上傳受測學生名冊時,務請先行排除不須參與測驗之學生,並依第2項計算之學生人數,足額提報並安排學生完成測驗。

二、測驗形式與時間:

- (一) 本測驗自 112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三)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五)開放測驗(下修測驗時程同開放測驗時程)。
- (二)1、2年級國語、數學兩科目與3年級英語科採紙筆測驗方式,試卷資料 由本基金會統計印刷,並於5月10日前寄送至各校,試卷張數係依據各 校應提報施測人數核計(統計至4月13日)。學校請以「校」為單位,採 下列兩種方式「擇一」處理作答反應上傳作業:

1.自行上傳:

- (1)請逕自於評量系統「上傳紙筆測驗結果」上傳學生作答反應。完成 作答反應上傳後,試卷無須寄回,寄回者一律視為非自行上傳,不 再核撥資料處理費。請務必於測驗期程結束【112 年 6 月 30 日(星期 五)】前完成上傳,逾期視同缺考。
- (2)自行上傳者,每一科目每一測驗人次酌予補助資料處理費;測驗期程結束後,將彙整各校資料處理費用,函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 各縣市政府轉知各校相關申請作業。
- 2.寄回試卷,由本基金會進行判讀與上傳作業(不另核撥資料處理費用):
 - (1)請各國民小學依據紙筆測驗作業說明完成紙筆測驗,不須批閱試 卷,逕將試卷於6月7日(星期三)前(以郵戳為憑)將試卷資料寄回本

基金會判讀閱卷。如逾期未寄回者,則請逕自於評量系統「上傳紙筆測驗結果」上傳學生作答反應。

- (2)試卷寄回後,如有新增施測名單或請假補測學生,承辦人可使用剩餘空白試卷或至科技化評量系統下載試卷,施測結束後並自行上傳學生作答反應,請務必於測驗期程結束【112年6月30日(星期五)】前完成上傳,逾期視同缺考,試卷無須寄回本基金會,自行上傳的部分亦不核撥資料處理費用。
- (3)本基金會將採兩階段統一公告紙筆測驗閱卷結果:
 - 5月26日前寄回者(郵戳為憑),於6月9日公告測驗結果;
 - 6月7日前寄回者(郵戳為憑),於6月21日公告測驗結果。 如需儘早確認學生測驗結果,建請留意上述時程或自行上傳。
- (4)參加專案計畫學校之班級試卷請自行批閱上傳,由學校自行上傳部 分亦不另核撥資料處理費用。
- (三) 3 至 8 年級依各校於評量系統勾選確認之測驗模式,採線上測驗或答案 卡劃記方式進行。
 - 1. 評量系統公告之應提報比率參考值核算線上測驗應測人次達 300 人次以上之學校,於4月12-28日至評量系統擇定篩選測驗方式;未達 300人次以上之學校,經地方政府同意,得以學校為單位採答案卡劃記辦理。
 - 2.線上測驗:自5月8日起開放登記,5月10日起開放3-8年級進行線上測驗。
 - (1)配合國小應屆畢業生離校時程,請優先安排6年級學生進行測驗。
 - (2)配合應屆畢業生異動轉銜與測驗數據統計作業,6月6日零時起將 鎖定6年級各科測驗名單。
 - (3)英語測驗包含聽力測驗,請學校於英語科施測前檢視耳機或廣播配 備及功能。
 - 3.答案卡劃記:自5月10日起開放試題題本(含英文聽力測驗試題音檔) 下載。
 - (1)請各校於完成測驗後,匯出學生作答反應,並依據上傳檔案格式進 行資料上傳。請務必於測驗期程結束前完成上傳,逾期視同缺考。
 - (2)有關採答案卡劃記之試務印刷補助經費,後續依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(處)函文說明辦理。

4.請通知受測學生,於受測數學科時,務必攜帶空白計算紙與文具,俾測 驗時計算使用。

三、111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異動轉銜時程如下:

- (一)國小端請於6月6-20日進行應屆畢業個案學生異動轉銜作業。
- (二)國中端請於 6 月 6-30 日進行接收國小應屆畢業生與 9 年級個案名單異動轉銜作業。

四、測驗相關問題與意見反應:

(一)科技化評量系統使用問題:

1.專線電話:05-5529722~5529723、5529725~5529727

2.網路電話:99167001~99167008

(二)網路填報系統使用問題專線:06-2140992。